方式:電子郵件

社團法人南投律師公會 函

地 址:54050 南投市中興路 772 號

聯絡電話: (049)2239569 傳 真: (049)2239570

電子信箱:ntba.tw@msa.hinet.net

聯 絡 人:陳若儀 總幹事

受文者: 貴會員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 113 年 7 月 29 日 發文字號:(113)投律博字第 113091 號

速別:普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文

主旨:本會與臺中律師公會謹訂於民國 113 年 8 月 31 日(星期六)上午 10 時(09:30~11:30 受理報到),假臻愛花園飯店臺中高鐵店(臺中市烏日區高鐵路 3 段 168 號)共同舉辦「113 年中投律師節慶祝大會暨餐會」,請會員踴躍登記參加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本會第9屆第16次理事監事聯席會議。
- 二、限於場地及經費,會員限攜眷 1 位,中投二公會合併計算, 眷屬第 2 位起,每位收費 660 元,但幼童且不佔席者,免收; 費用請於 113 年 8 月 16 日(星期五)前繳付完成,請至本會院 檢律師休息室繳交,或存匯款(戶名:社團法人南投律師公 會 楊 博 任 , 玉 山 銀 行 草 屯 分 行 (808-0990),帳號: 0990-940-032818),請務必將存匯款單據傳真至 049-2239570,並來電 049-2239569確認。
- 三、請於民國 113 年 8 月 16 日 (星期五)下午 5 時前,於下列網址: https://forms.gle/htBmCeffMFiMB9xR6 登記 報名,俾便訂席等相關籌備。

線上報名 QRCode

四、慶祝大會當日(報到時間:上午9:30~11:30)本會會員請持 悠遊卡式會員證至本會櫃檯辦理報到,親自完成報到者每名 方式:電子郵件

核發新台幣(下同)500元家樂福禮券,如當日未於報到時間 至本會櫃檯親自報到者,恕不得事後主張已在其他公會簽 到,請求會後補領。

- 五、本會會員若同時有加入臺中律師公會,應分別向該公會登記 參加,並於當日至該公會設置報到處報到。
- 六、依本會會員福利實施辦法第四條規定「會員無故積欠月費達 六個月以上經催告未給付者,不適用第二、三條之規定」,亦 即不得享有上開規定之各項福利,為此請 貴大律師依相關 規定繳交應納月費,以維權益。

七、活動議程(暫定):

09:30~10:00 報到

10:10~10:50 主席致詞及邀請貴賓致詞 10:50~11:50 資深律師表揚與頒發獎項

11:50 禮成

12:00~14:00 聯誼餐會、表演活動及摸彩

14:30 珍重再見

八、如有任何疑問、或需協助,歡迎電洽本會 049-2239569 會務人員。

正本:全體會員

副本:社團法人臺中律師公會

理事長楊博任